**附件1：**

**询价采购内容及要求**

本次询价内容是为2022年省“单一窗口”成果展示项目服务，服务内容及功能要求如下：

1. **项目背景**

2022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根据省数办《关于征集第五届数字中国建设峰会数字福建建设成果参展项目的通知》（闽数字办函〔2022〕37号）的相关要求，第五届数字中国建设峰会将于今年7月在福州召开。本次峰会将突出数字化、智能化，将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技术运用成果进行展示，为进一步宣传推广省“单一窗口”建设服务成果，更好服务国内国际双循环发展大局，借鉴以往参展经验，拟开展2022年省“单一窗口”成果展示项目。要求各供应商在充分了解采购人需求上进行报价。供应商报价应包括本项服务所涉及的有关项目费用进行报价，包括设计、管理、人工、杂费、差旅费、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金和其它应缴的费用，以及可合理推断的责任和义务。

1. **服务内容**

（一）现场展示服务内容制作服务

根据省“单一窗口”建设内容、建设成果、亮点等元素进行展示内容设计制作，包含大屏展示内容适配，针对每一幕大屏内容不同分辨率需对应进行展示效果调试；电子展板内容设计，主要包含省“单一窗口”总体建设情况、金融服务、跨境电商服务等重点展示项目进行电子展板展示内容设计制作。

（二）保障服务工作

为了更好参展本次数字峰会，保障整个活动更有组织性、计划性的开展，提供峰会展示活动策划、组织管理及现场活动执行等服务，负责峰会参展整体推进、管理及相关各事宜落地，从峰会前期筹备、现场展示、后期宣传等开展策划执行工作；保障活动现场有序开展，根据实时最新防疫要求，开展参展防疫工作，安排讲解人员、技术保障人员及后勤人员进行现场保障工作。

1. **商务条件**  
   1、交付地点：根据采购人要求   
   2、服务期限：签订合同后至2022年7月26日  
   3、交付条件：验收合格  
   4、验收方式数据表格

| 验收期次 | 验收期次说明 |
| --- | --- |
| 1 | 中标人与采购人一同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相关条款要求进行验收，验收结果应符合采购人使用要求。 |

5、支付方式数据表格

| 支付期次 | 支付比例(%) | 支付期次说明 |
| --- | --- | --- |
| 1 | 20 | 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并收到合规的发票，支付合同价款的20%； |
| 2 | 80 | 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款的80%。 |

**6、供应商需在第五届数字中国建设峰会开幕前完成参展有关工作，如未能完成将不予以支付项目尾款，供应商需对此项进行承诺。（格式自拟）**